

##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5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资本三分之一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2021年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223,717.74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852,324,455.73元，实收股本总额2,168,311,443.0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2021年一季度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管控加之市场回暖，经济企稳复苏，客户需求逐步恢复，且行业迎来顺周期，公司主营产品市场出现回升，销售量大幅增加；但随后受印度等主要出口国家疫情大爆发的影响，下游开工不足产品价格徘徊在低位难以恢复，公司粘胶长丝产品出口不畅，二季度业绩增长较为缓慢；进入下半年，大宗原料、化工辅材料及能源价格大幅上升，导致产品成本快速增加，同时短纤售价略有回落，公司业绩下滑明显；全年来看，2021年国内外市场较上一年有所好转，尤其产品销售量的增长带来一定减亏作用，但因产品成本大幅上升导致毛利下降，故本年净利润仍为负值。

### 三、应对措施

（一）面对疫情防控常态化时代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将继续立足于吉林省，坚持“夯实主业，加快升级转型”的原则，充分发挥优良的环保基础、工艺技术优势、人才优势、管理优势、规模优势，大力发展公司具有优势的差异化产品，不断优化公司资产结构、资本结构、业务结构，不断努力在纤维产品竞争中取得市场主导地位。

（二）全力拓展经营，坚持供产销联动一体化调整，加大力度研究市场、研究客户、

研究产品，强化短周期、快调度。充分发挥产业龙头引领作用，与同行业互动协作稳定市场秩序，继续拓展销售渠道，积极整合各种优势资源，加快运营周转效率，同时加强管理，降低经营成本，改善现金流和运营质量，努力扭转亏损的局面。

（三）充分利用地方产业优势和发挥好国有资产整合平台的作用，提高资源配置和利用效率，坚定的向碳纤维新材料领域转型，抓牢机遇向“求壮大”的目标稳步有序前进，力争将公司打造成全球最具影响力的纤维产品制造商和新型材料供应商。

#### **四、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六日